

# 步步错

步步错

蓝白色 著

正是在他们  
针锋相对的过程  
爱情成蛊

蓝白色

# 步步錯

藍白色  
著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步步错/蓝白色著.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2011.9  
ISBN 978-7-5125-0243-7

I. ①步… II. ①蓝…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146143号

## **步步错**

作    者	蓝白色
责任编辑	赵  辉
统筹监制	葛宏峰 何亚娟
策划编辑	何亚娟 燕  兮
美术编辑	徐燕南
市场推广	张  蓉 许  莹
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国文润华文化传媒(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6开
	19.5印张                411千字
版    次	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25-0243-7
定    价	28.80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 100013

总编室: (010) 64270995 传真: (010) 64271499

销售热线: (010) 64271187 64279032

传真: (010) 84257656

E-mail : icpc@95777.sina.net

<http://www.sinoread.com>



005	<b>第一章</b>	归途
018	<b>第二章</b>	欢情薄
032	<b>第三章</b>	灵与肉
046	<b>第四章</b>	一寸心魔
068	<b>第五章</b>	七分熟女人
082	<b>第六章</b>	他的她的他
102	<b>第七章</b>	如果没有你
129	<b>第八章</b>	她比烟花寂寞
149	<b>第九章</b>	单人房，双人床
171	<b>第十章</b>	心是孤独的猎手
195	<b>第十一章</b>	荼蘼之后，锦年之前
263	<b>番外一</b>	独家记忆
272	<b>番外二</b>	岁月静好
276	《无爱承欢》番外	
301	《遗爱记》番外	





## 第一章 归 途

从梦魇中无声惊醒的我，揉了揉吃痛的太阳穴。

这么多年，我尽量不让自己触及的那一块记忆，硬生生在梦中轮回了一遍，我只能说，这是我的时差还没调过来的缘故。

我现在身处两万英尺的高空纽约飞新加坡的飞机上。头等舱空间充足，我翻个身，裹紧毛毯继续睡。

无奈辗转许久，仍无睡意。

空姐见我辗转反侧，热心地上前询问：“小姐，有什么需要的吗？”

她笑得很好，说柔柔的英语，我几乎要嫉妒了，心里小小恶劣了一下：“我要两片安眠药。可以吗？”

空姐漂亮的笑容僵在脸上，看看我，不确定的眼神。

“抱歉，我说笑的。我要一杯牛奶，谢谢。”我改口。

看着空姐袅袅离去的娉婷背影，我的头又疼了。

睡前喝一杯牛奶有助于睡眠——

我忘了这句话是谁告诉我的，可是在美国这些年，我都默默执行着。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原因，我的皮肤很好，牛奶一样白，即使时常熬夜也不用担心皮肤问题。

喝了两杯牛奶，还是睡不着。

我无聊地看向窗外。目力所及，一片黑暗，只有机翼上的导航灯持续地闪烁。

漫漫长夜。

飞机中途停在日本加油。

我打开笔记本电脑，这个时间正好，纳斯达克刚收盘。

此次飞行耗去了我差不多十个小时，而在这十小时里，走势陡高的股指让我净赚\$170万。

我点击进入自己的网上交易平台。抛售，发布，170万进账。

近日收益颇丰，但明天大盘很可能会震荡调整，期指也不稳，买升买跌都不安全。我这个人不贪心，安全最重要。

我呷一口牛奶。第三杯了。

我进了新加坡最大的财经网站。

页面醒目位置，写着大标题：《恒盛成功并购晨天，胡骞予即将垄断国内风险投资市场》。

文字配了图。青年才俊，意气风发的侧脸，与一旁的晨天总裁相比，胡骞予更显年轻、野心勃勃。相握的手看似两厢安好，却也未必。

胡骞予……恒盛……我反复默念着。

曾几何时恒盛变成胡家的了，而我却被“发配边疆”……

我心有戚戚，低声笑了出来。

在安静的机舱里，我的笑声听起来十分诡异，那个空姐以为我又有什么事，再度朝我走来。一张好看的、职业化的笑脸。

我有点受不了她的笑容，在她走过来之前起身向洗手间走去。

我在洗手间里洗了把脸，抬头看向镜中的自己——精致，狡黠，再也没有了当年那个假小子的影子。

“一个女人，若是兼具美貌、智慧和野心，她便无坚不摧。”这是我在斯坦福大学的导师米拉·纳迪的至理名言。

米拉·纳迪就是这样一个女人，精致的容貌，狡黠的眼睛。

可惜最后她还是栽在了男人手中。她嫁给房地产大亨摩斯·纳迪，多年后离婚，虽分得150亿家财，却自此住进疗养院。

“Vivi，永远不要相信男人，永远。”她这么对我说的时候，眼中有着刻骨仇恨。

我现在回想起来，突然觉得她这句话有必要改一改：一个女人，兼具美貌、智慧，没有心，才是真正的无坚不摧。

.....

梦中的我还是个孩子。

那时候的林为零是个假小子。短发，军装裤，贝雷帽，玩具枪玩得出花来，脸上有时候挂彩。

爸爸有时带着我参加宴会，世伯们见了我都要恭维：“林家公子长大以后一定是个青年才俊，不比林总差。”

爸爸听后总是笑着捏我的脸：“青年才俊是不可能了，但说到比我强嘛，那是一定的。”

我没有母亲，但我有个全世界最疼我的爸爸，我是他的掌上明珠。

而一切的变故，也都是在那一年发生的。在我几乎要成功遗忘这一切的时候，它们在我刚才的梦中，又一次血淋淋地上演。

还记得那一年我的生日宴会，爸爸迟迟未归，我恼怒地要司机带我去公司。车停在公司楼下，我猫一样跳下车，朝大门跑去。

可是我没能跑出多远——我的耳边突然传来一声震颤人心的巨响。

“砰”的一声，就在我身后不远处。

那种一切都被摔碎，一切都不复完整的声音。像是骨骼、金属、空气一同被毁掉时发出的声音。

我不得不停下脚步，回头。

我看不见自家车顶上有一人。红色的像河流一样的东西，从他头上汨汨流下，滑过那双圆睁的眼，流成一摊血水。

血水聚集在车顶盖上，再缓缓地流下车身，速度很慢，却不曾停歇，像是要流到我的脚下才肯罢休。

他那双已经没有了生命力的眼睛，正看着我，一瞬不瞬，看到我恐惧的灵魂里去。

.....

青年才俊是不可能了，但说到比我强嘛，那是一定的。

宝贝女儿，我的掌上明珠.....

.....

我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再没有出去过。

外边的世界风起云涌，恒盛总裁林甚鹏不堪债务问题跳楼自杀的消息传遍新加坡的大街小巷，恒盛也在悄然之间被瓜分得一干二净……这一切，我都不知道。

直到家里来了一个陌生的女人。

她伸出手：“为零，我是你爸爸的朋友。从现在起，是你的监护人。”

我那时候还不知道监护人是什么意思，只是觉得这个阿姨笑起来很好看。

我握住她的手。

她的手很纤细，力气却不小，稍微一拉就把我从地上拽起来。

在这间没有一丝光线的书房里待了一个月后，我被这个叫胡欣的女人接走。

胡阿姨说，为零，这是你的房间。

胡阿姨说，为零，有什么想要的跟阿姨说，阿姨叫人给你去买。

胡阿姨说，为零，说话，你得说话。

我点点头，张口，却发不出声音。

医生说是失语症，受惊过度后的一种症状，只能靠时间来治疗。

张律师张怀年到我的新房间来看我。

爸爸还在世时，总是叫他“张大头”，我也学着叫他“张大头”。

可爸爸那时候又捏我的脸：“没大没小的。大头是爸爸叫的。为零要叫他张叔叔或者张律师，知不知道？”

张律师说了很多，我听不懂，又说不出话来，只能看着他。他回视我的时候一愣，一时也忘了说话。

很久以后他说，为零，小时候的你有一双很纯粹的眼睛，看得人心里发虚。我那时候问他，那我现在的眼睛是什么样的？

他笑，不说话。但我很清楚，我现在的眼睛，早已不再纯粹。

因为就在那一年，我的一切都过渡到了胡欣名下。父亲的公司，股票，债券，置产……全部，都不再归我，准确地说，是不归18岁之前的我。

名义上的财产托管。

我那时候还不太明白这意味着什么，而等我到了可以明白一切的年纪时，我的一切都已经不再属于我，名义上，实际上，都不再属于我。

这个女人，养我的女人，有一双美丽并残忍的手，她无声无息，夺走我的一切。

飞机抵达樟宜国际机场时，正值狮城的傍晚。

我拖着行李箱走出机场，在外面拦了辆计程车。

下雨了，毛毛细雨。我讨厌雨，讨厌一切不明媚的东西，正如我讨厌不明媚的自己。

我缩回身子，关上车窗。车窗上渐渐聚集起了水流。我看着看着，渐渐觉得那是窗子在流泪。支离破碎的眼泪。

我收回视线，捏捏自己的脸。

看来自己是真的累了，要不怎么会胡思乱想？

我闭上眼，睡不着也就算了，我不勉强自己，假寐一下也好。

等我再次睁开眼，远远便看见了恒盛大厦的巨幅招牌。

“停车！”

司机闻言疑惑地回头，“小姐，还没到目的地。”

我已经给钱拉车门了，“没事。我自己走过去。”

狮城的CBD金融区。

当年的金融区远没有如今这么繁华。现在放眼望去，这里俨然成了曼哈顿的翻版。一个巨大的钢筋水泥混合而成的怪物。

时间过得很快，说长不长，说短不短。一切的物是人非，不过是几载光阴轮换。

很久以前，历来高高在上的恒盛总裁总是会在这个路口叫司机停车，他则亲自抱着女

儿，走完这条路，直到公司楼下。

女儿会嘟着嘴，“我要坐车，不要走路。”

他会笑着捏捏女儿肉乎乎的脸，“爸爸上班你就看不到爸爸了。多走几步路，和爸爸多待一下不好吗？”

现在，再没有人陪我走了。我走着走着，有点累。

10厘米的高跟鞋，又是雨天，我穿着，脚踝疼。可我还是一步一步、自顾自优雅地踏出每一步。

这几年我早已养成习惯，什么都力求完美，穿高跟鞋该如何走得轻盈，走得漂亮，我不允许自己忘记。

我到了恒盛楼下，仰头看着面前的建筑，看不到顶。

曾经的恒盛只有20层，现在是77层，玻璃帷幕，大门气派，进进出出的人，光鲜亮丽，都是些金融业的佼佼者，脸上自信飞扬，连走路姿势都带点跋扈的味道。

几天之后，我就会成为他们的一员。我已经递了求职申请书。以我的资历，想进恒盛，没有难度。

我再看一眼恒盛大厦。心里有点不平静。总有一天它的主人会姓回“林”。

很是期待这一天的来临。

我在CBD附近的商务酒店订了房间。

到了酒店，总台服务生递给我一张便条。

我展开便条，上面龙飞凤舞几个字：“你死哪去了？我在机场等了3个小时！！！快开手机！”

都说见字如见面，可我实在不能把这丑得要人命的字，和姚露西那张小巧精美的脸蛋联系在一起。

我摸出手机。

登机的时候关了，下机时忘了开。最近我的脑子总有点迟钝，想事情也不周全，手机对于我这样一个靠财经资讯吃饭的人来说是宝贝得要死的东西，恨不得一年365天不断电，不关机，外加信号满格——

看来新加坡的风水不适合我，一回到这里便有遇事不顺的感觉。

一开机，电话就狂轰滥炸而来。

“你到酒店了？”

“嗯。”

“快来餐厅，带上你的黑金卡，我等着吃穷你。”

“嗯。”

我挂了电话，回房间放一缸洗澡水，泡澡泡舒服了，吹干头发，再换上我带回来

的唯一一件衣服。我的行李箱很小，18寸，但已经足够。我只带了一件短洋装和一套内衣裤。

我很怕负担，怕到一种神经质的地步。当年被迫离开时两手空空，现在回来，也不愿带过多的东西。

穿戴一新后，我到餐厅去赴露西的约。

进了餐厅，一眼便看见那个朝门口张望的小脑袋。我朝她挥手示意。

我走过去，转了一道弯，我的视线不再被木质隔断矮几挡住，顿时开阔。另一个人就这样跃入眼帘。

姚露西不是单独一人来的，她旁边还坐着一个。

那人正看着我，带点笑意。

姚谦墨。

“好久不见。”姚谦墨站起来，倾身。

接下来，无非是一个拥抱，外加一个贴面吻。

我们都在外国生活多年，这点外国人的礼仪早就熟稔。可是我身体下意识、不受控地闪开，伸手：“好久不见。”

姚谦墨看着我伸出去的手，愣了几秒，脸色不易察觉地沉了沉，但很快恢复，伸手握住我的。

“46分钟，”姚露西看了看表，皱着眉头却又微笑着看我，“你林大小姐可真难等啊！”

我招手示意服务生过来，顺便把菜单递给露西：“你随便点，当我赔罪。”

她立刻眉目舒展，接过菜单乱点一通。

她就像个小孩子，好哄好骗。和这样一个没有一点心机的女子成为朋友，是我的荣幸。

看着这样的露西，我不觉笑了出来。

转而面对姚谦墨，我就没那么轻松了。

姚谦墨，姚露西，兄妹，同父异母。

他们的父亲是新加坡第二大家族企业姚氏的董事长姚亦琛。

露西是姚家见不得光的女儿。混血，妈妈是法国人。

想当年姚氏是新加坡国内唯一能与恒盛并驾齐驱的大财团，姚亦琛这样一个事业有成的男人，在浪漫之都拥有一个艳色俱佳的法兰西情人，也是人之常情。

我记得自己年幼时，在父亲的私人酒会上见过姚亦琛，年轻的他长相俊朗，气度不凡，想来应该是个桃花运盛的男子。

姚谦墨上佳的长相应该是继承自父亲。只是和他父亲相比，姚谦墨俊朗中透着股邪气，笑起来会令人不安。

而如今，姚氏已经早没有了当年的风光，姚谦墨虽是姚家唯一的继承人，却对从商不感兴趣，而是跑去学了法律。

姚露西的降临很显然是个意外，一个不讨好的意外。

姚夫人无论如何不肯认她，这两兄妹彼此知道对方存在，但在大学之前从未谋过面。

我和露西同一年考上斯坦福，念商学，姚谦墨是我们的学长，念法学。

露西很特别，那时候的她，国文一字不会，却极爱到处结交华人。

我是她的国文老师。

那时我刚到美国不久，靠可怜的奖学金度日。

我不会要胡欣给我的钱。

而她姚露西，什么都缺，就是不缺钱。

我和她做朋友，原本只想着各取所需。不料最后，我们成了无话不说的朋友。

至于姚谦墨——

这人我与他不熟。见过几次。

第一次照面是在开学典礼，我刚做完新生代表讲话，下台便被一个趾高气昂的人拦住。

那人说：“你好，我叫姚谦墨。”

我回：“麻烦让让路。”

“姚谦墨，法学院高材生，同梯次学生中第一个拿到JSD学位的奇才。”当时和我合租一间公寓的露西眉飞色舞地说道。

我听露西这么说，只是点了点头，不做评价，暗暗惊讶于含金量极高的JSD学位竟被这个第一眼看上去有些痞气的男人获得。

越是表里不如一的男人，就越是危险——这是在我被赶出新加坡前，用贞操从胡赛子那儿换来的教训，如今的我早已学会趋利避害，自然不想和姚谦墨有什么交集。

然后露西说：“他是我哥哥。而且他等会儿会来看我。”

我听了差点犯晕，弄不懂这人生际遇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你怎么了？没事吧？”露西慌忙地上前扶我。

然后我就真的晕了。

那时候我水土不服很严重，加上打工回来淋了雨，感冒发烧脱水一齐来，我硬撑了一晚，想着第二天是周末，可以在家睡一觉，也就没太在意。

而对自己身体这么大意的后果便是，我在医院住了一星期。在中餐馆打工赚来的钱全部付了医药费，还不够。

送我去医院的正是这位姚谦墨。那时候他打横抱着我跑，我抬头看他焦急的样子，这个长相俊美得有些邪气的男人，着急的时候眼神沉得怖人，我的额头不经意磕在他尖利的下巴颌上，模糊地痛。

我和姚谦墨之间的交集仅限于此。

姚谦墨这人，天生有一张让人过目难忘的俊俏脸孔，这是我至今还记得他的主要原因。

姚露西有看价格不看菜色的习惯。

这个女人，永远这么活力十足。

我只点了一杯拿铁。

露西问我：“你回国准备做些什么？”

“我还没想好。”

我其实早就想好了，可是有姚谦墨这个外人在场，我不便多说。

“去环球集团吧！我可以求托尼优先聘用你，薪水优待。”露西建议。

托尼是露西的未婚夫，具体他有多大年纪我也不知道。

我在财经杂志上见过他几次，在与露西约吃饭的时候也和他打过几次照面。虽然不得不承认这个老男人有魅力到足以令人猜不出他的年纪，可是露西选择和他在一起，我还是很意外。

我曾问过露西为什么选择托尼。虽然托尼是颇有风情，但毕竟露西条件很好，没必要跟着一个比自己大这么多的男人。

露西却说：“我从小过着没有父亲的生活，有点恋父情结并不奇怪。”

我在曼哈顿混得最惨的那段时间，露西几次提议让我投奔托尼，我的态度一直没变：“林为零从不靠男人。更何况那还是你的男人。”

如今，我依然坚持，看向露西，微笑，不说话。

作为我唯一的朋友，露西当然知道我的沉默便是拒绝。

我试着转移话题，问露西：“我想尽快找套房子，从酒店搬出去。你有什么好介绍？”

露西还在计较着我拒绝进入环球的事，没有搭理我。

“你要什么样的房子？”姚谦墨接了我的话。

“简单点。离金融中心近点。交通要方便。”

“我有一套公寓想要转租。户型不错，要不要抽空去看看？”他说，面带笑意……

接近凌晨我才被放归房间。

露西是话很多的人，她对我短暂的不满转眼间就消失殆尽。

她的思维跳跃，一个话题接着一个话题，乐此不疲，且不需要太过认真的听众。我只要适时“嗯”“是吗”地回答，或者摇头点头就足够。

露西的活跃一直维持到她哥哥姚谦墨离开。

姚谦墨那时候接了个电话，刚开始用英文，看我们一眼，突然又转成日文。有些蹊跷。露西听不听得懂日文我不知道，我倒是听得一句不落。

“我现在不方便过去。”

“那好吧。你先回去。你有我家备用钥匙吧？”

“谢谢亲爱的。”

不知他这是要去赴哪位佳人之约。我看着他挂电话后匆匆离去的身影，有些好奇。

姚谦墨离开了，倒是方便我打开话匣子：“我几天后要去恒盛面试。”

露西手撑着头，胳膊肘支在桌上，挑眉看我，沉默片刻，说：“你考虑清楚了？”

我点头，然后低头喝咖啡。咖啡已经冷了。冷咖啡，即使再甜也很涩人。

露西耸耸肩，“你都想好了，我还能说什么？”

她一直反对我进恒盛。之前我就把自己和恒盛的关系挑明了跟她讲，她虽然单纯，可人和人之间的那些个尔虞我诈，该知道的也都知道。

我进入恒盛，并没有考虑有没有胜算的问题。我只是单纯地觉得，不试一试，不甘心。

“祝我成功？”我举杯，把那杯冷掉的拿铁忍着反胃灌进嘴里。

她也举杯。

红酒，颜色很适合我现在的心情。

红，是代表“掠夺”的颜色。

我特地选了一身阿玛尼的黑色套装，想要给面试官留个好印象。

阿玛尼这个牌子其实不适合女人穿，挑剔的制式，精简的剪裁，很容易把人的锋芒掩去。

我在酒店的穿衣镜前反复看着一身黑色阿玛尼的自己。

很满意。

我之前的心理医生总说我眼里有太多欲望和不满。心计藏得太浅不是好事，此刻，这一身勾勒出女性线条的黑色，加上卷发自然带出的妩媚，两厢中和，天衣无缝地掩盖我眼中的一切。

一个女人，一个上进而非贪婪的女人。

“林小姐，以你的资历完全可以在华尔街谋得高位。你为什么会选择回国发展？”

我笑笑，看向面前这位面试官。

比我想象的要年轻。

我原本以为能坐上恒盛首席操盘手宝座的，必定是个见过大风大雨的老辣角色。

面前的李牧晨有张清雅的年轻面孔，眼睛却隐隐藏着睿智。

“睿智”这个用来形容年迈智者的词，用在李牧晨身上，丝毫不给人突兀感。

“如果说我要爬上恒盛的至高位，您信吗？”

听我开这么嚣张的玩笑，对面那双眼睛里的诧异一闪而过。这个人的唇角慢慢扬起一点弧度，不明显，但足够我看清。

他在笑我不自量力。

我也无意解释。

虽然他很精明，可惜他不是我，不被害得家破人亡，不会懂得我骨子里的疯狂。我有勇气，不怕粉身碎骨……

除去开头一段小小插曲，整个面试过程很顺利。

结束时，他站起来，“恭喜你，林小姐。”

我们握手。

财务部分给我一个办公室，不大，可以看到外边的街景。

看着写着我名字的金属模板出现在门上，我突然有种恍惚的感觉。待在安静的办公室，许久，我的心脏在静默中渐渐升出一丝恐惧。

进恒盛，我也害怕。怕在一切还没来得及开始之前就被人识破身份，遣出公司。

或许我该换个身份？

可是要怎么捏造身份？又不是拍警匪剧……

我笑了笑。

之前在美国的时候太压抑了，很少笑。其实像现在这样笑笑也好。苦涩的，不甘的，沉重的，哭不出来，笑出来也好。

这时，有人敲门。

“请进。”

应声进来的是臣总监。精明厉害的女人。黑框眼镜下的眼睛里有说不出的韵味。

“林小姐，这是我们部上季度的年基。还有这份，内部运率详单。希望你明天之前能把它们统计出来。我要详尽的统计表。一式三份。”

一来就分配这么重的活，真是资本家嘴脸。我尽量牵起一抹标准的微笑，“明天吗？行，我做好，明天给你送去。”

我接过她带来的年基和详单。两样加起来厚厚一叠。

刚开始看的时候我有些纳闷，现在电脑操作这么方便，这么大的公司，统筹的任务一般都交给网络操作员，HR方面应该调配得很好，无需我这边来处理。

这种原始的纸质详单，几乎可以做文物。

“有什么疑问吗？”都已经走到门口的臣总监去而复返，看着我。

她不寻常的试探神色正对上我暗自的疑问。我顿时了然。她在试我的工作能力。

“没有。”我笑给她看。

这样的上司，喜欢听话、聪明、吃苦的员工。我会努力够着这一准绳。

姚谦墨打电话来的时候，我正为统计表的事焦头烂额。

我看看表。

今天说好去看房子的。可一整天我忙得连饭都忘了吃，怎么可能记得要去看房子？

“对不起我现在很忙，就不去看了。抱歉……”

电话那头陷入沉默。少顷，挂电话的声音传来，接着便是忙音。

我被他这样子一声不吭地撂了电话，不由愣了愣。

虽然我放他鸽子在先，可是被这么挂掉电话，我也难免生气。

可我连骂几句脏话的时间都没有，又继续埋首于满桌白花花的详单中。来不及生气，继续工作——苦命的打工者。

我就这样忙了个通宵，直接累趴在办公桌上。

原本只准备小睡一会儿，可我再醒来的时候，匆忙看一下时间——已经早上8点多。

办公室外，一派早间刚开始工作时特有的精力满格的景象。

幸好统计表已经完成得差不多，我收拾好凌乱的桌子，到外面的洗手间简单洗漱，补好妆，喝了杯泡腾水，勉强有了点精神。

再看看表，发现还有时间去犒劳一下自己的胃。

恒盛中层的上班时间是9点，高层不定期来公司，一般会10点到。

我不想碰到什么人，有些资历老的世伯认得我，我不想节外生枝。

一路坐员工电梯下到一楼，我才发现自己刚才的担忧纯属多余：高层人员都是乘外壁透明的景观电梯上下，与员工不会碰到面。

出了电梯，我径直向服务台走去。

我想去问问这附近有什么不错的餐厅，我饿了两餐，这一餐得吃顿好的。

前台接待员在我的ipad地图上标注了好几个速食店：“这间餐厅的蛋挞很有名，好吃又实惠。”

“谢谢。”我低声道谢，转身向大厅外走去。

就在转身的一刹那，我余光瞥见一个身影。

就是这该死的一瞥，顿时令我脑筋僵化，脚步也不由自主地停了下来。

胡骞予——这个名字蓦地窜进我脑中。

“胡总早。”毕恭毕敬的声音传来。

我被这句话猛地惊醒，下意识地低下头，乞求他不要往这边看。

没有声音。

我正要感慨有惊无险，脚步声却蓦地响起，并向我靠近。

沉稳的脚步声，从听不见，到听见一点，最后，一双样式考究的黑色皮鞋停在我眼前。

短暂停留后，终于绕过我，走开。

胡骞予走到了我身后，离我应该很近，因为我几乎可以感觉到他的背部传来的热度。

“胡总。”是刚才帮我找餐厅的接待员的声音。带点胆怯，又有一丝莫名的兴奋。

“嗯。”

我不太清楚这声音是不是属于胡骞予。

多年前那个让我疼痛混乱的夜晚，胡骞予那种介于男孩与男人之间的独特低沉的嗓音还停留在我的记忆深处。

而记忆中的属于胡骞予的声音，和此刻沉静如深潭一样的男声渐渐合二为一：“记住，你是恒盛的门面。所有人一进恒盛，看到的不是其他，是你。工作牌这样歪七扭八的可不行。”

他这是在教训人？如果不是，那严厉的言辞从何而来？如果是，那语音中不自觉的微微笑意，又是什么？

我突然想到很久前听的一堂课，题目是“如何做一个绝顶上司”。秃顶的教授站在讲台上，操一口俄式美语，声音急缓适度：“威严与亲近并重，是成为一个至高位者的必备条件。”

威严与亲近并重的绝妙演绎，不就是胡骞予现在这个样子？

不容我多听，胡骞予一行人很快离开。

服务台的女孩子低声讨论起来，有几个词因为音量过大蹦进我的耳朵：“……我的脸好烫……胡总他……”

我回过神来，赶紧离开原地，加快步子朝外走。

片刻后，我坐在餐厅等餐，支着头百无聊赖地想，当年那个指使党羽们打女孩的胡骞予，如今也混得人模狗样了。

多年前的胡欣、胡骞予和林为零，是一个奇怪的三口之家。

我还记得，我在胡家过的第一个生日。

我躲在房子后面的角落，轻声唱：“Happy birthday to you, happy birthday to you, happy birthday to dear Vivi, happy birthday to you.”

之前的每一个生日，爸爸都这样唱生日歌给我听。我想爸爸，我想他回来，可是这份想念，我不知道要对谁说。

因为爸爸是再也听不到的了。

就在我几乎要哭出来的时候，身后传来一声嘲弄的声音：“原来你不是哑巴。”

声音里透着满满的恶意，是胡骞予，还有他的党羽们。

他在嘲笑我。

他的那双眼睛，带着不屑和黑沉沉的可恶光芒与我对视。

此处是网球场，我在这里过生日，碍着他们了。